

泉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中共泉州市委宣传部
中共泉州市委讲师团 文件
泉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泉州市应急管理局

泉科协〔2025〕49号

泉州市科学技术协会等6部门关于
组织开展泉州市“科技社团讲科普”科普
微视频原创作品征集展播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高校：

为鼓励和引导科技工作者及社会各界积极参与科普微视频创作，进一步丰富优质科普资源供给，持续擦亮“科技社团讲科

普”品牌，市科协、市委宣传部、市委讲师团、市卫健委、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局决定联合开展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征集活动。根据《泉州市“科技社团讲科普”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征集展播项目三年行动方案》，现就开展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项目申报对象

（一）申报对象

各主办单位业务（行业）主管的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以下统称学会），在泉高校均可申报。

1.可单个学会（高校）单独申报，也可由1个学会（高校）牵头、联合其他学会（高校）共同申报（不超过3个单位）。

2.每个学会（高校）只能单独申报或牵头申报1-2个主题，联合申报不超过2个主题。

3.联合申报默认牵头单位为第一申报单位。

（二）申报条件：

1.应与申报的专题学科相关或有相关科普工作经验。

2.有擅长微视频制作、审核等方面的专业人员，并有专人负责征集活动的实施。

3.社会组织等级评估3A级及以上或上一年度市科协绩效考核优秀的学会可以优先考虑。

4.申报单位应保证其所提供的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所涉及素材均系自有知识产权，若因申报作品导致泉州市科协被诉侵权，申报单位需立即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

5.申报单位不得用已获得过泉州市委市政府经费支持的项目进行申报。

6.申报单位应积极配合做好项目验收与经费决算等工作。

二、项目实施周期

(一)项目实施周期 2025 年 8 月起至 2028 年 7 月止。项目实行年度验收,即 2026 年 7 月验收 2025 年度完成情况,2027 年 7 月验收 2026 年度完成情况,2028 年 7 月验收 2027 年度完成情况。验收合格可继续实施下一年项目。

(二)项目类别或主题如有变化,项目实施单位需于上一年度的 5 月底前提出申报,经主办单位研究确定后方可变更。

三、项目申报类别

每个主题为 1 个项目,按作品数量分成为甲、乙、丙三类。

(一)甲类项目,每年度需完成优质作品 25 个;

(二)乙类项目,每年度需完成优质作品 15 个;

(三)丙类项目,每年度需完成优质作品 5 个。

四、项目内容

项目实施单位负责征集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并按项目实施协议约定完成有关工作任务。

(一)作品主题

主要征集大众科普相关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题:人工智能、食品安全、疾病防治、生活解惑、营养健康、日常急救、防震减灾、应急科普、现代农业、环境科学以及其他科普与文化、艺术、旅游、体育等融合主题。

（二）作品要求

1.主题导向。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符合国家关于互联网作品及其传播的相关法律法规，内容积极健康、主题鲜明、角度新颖、富有创意，贴近群众百姓生活突出引领性、科学性、知识性、思想性、艺术性和趣味性。所有作品画面中均不夹杂商业宣传推广内容。

2.作品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主题演讲、剧情演绎、微电影、动画等。时长以 1-3 分钟为宜，横（16:9）竖（9:16）屏均可，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或 1080×1920；MP4 格式，H.264 编码，帧率不低于 30 帧，码流不低于 10mbps（即 1 分钟的视频大小不小于 75MB）；作品需设置封面并添加到视频开头，全程添加字幕，文字应为简体中文，配音和解说使用普通话或闽南语，声音清晰无杂音。

3.版权清晰。项目申报单位（作者）应确保作品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作品版权归泉州市科协所有。泉州市科协或其授权的合作伙伴有权对作品进行改编和传播（包括但不限于“泉州科普”视频号授权及泉州科协所属平台网、端、第三方账号及合作渠道的使用与传播）。

4.创作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5 月 30 日创作完成的作品。

五、项目支持经费

根据申报作品的质量、数量和授权情况等，每年对各类项目进行 1 万元-5 万元区间的经费支持（项目实施单位的数量根据申

报类别情况确定）。

（一）甲类项目 1 个，每年度支持经费 5 万元，三年合计 15 万元；

（二）乙类项目 1 个，每年度支持经费 3 万元，三年合计 9 万元；

（三）丙类项目 2 个，每年度支持经费各 1 万元，三年合计 6 万元。

六、工作安排

（一）资料报送。8 月 18 日前，申报单位根据《“科技社团讲科普”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征集展播项目申报指南》（附件 1，以下简称《申报指南》），结合项目要求和单位实际情况，提交《“科技社团讲科普”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征集展播项目申报书》（附件 2）、《“科技社团讲科普”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征集展播项目资助经费预算表》（附件 3）。

（二）立项评审。8 月 25 日前，由泉州市科协联合各主办单位业务科室进行综合评分排序。评审结果在泉州市科协官网和“泉州科协之声”微信公众号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市科协党组研究确定，下达立项通知书。

（三）经费划拨。申报项目立项获批后，有关申报单位与市科协签订项目实施协议，待专项资金审批程序完成后，每年下达当年度 **50%**项目资助经费。

（四）项目实施。8 月下旬，项目实施单位按照项目实施协议要求，积极发动社会各界参与，在约定的期限内提交科普微视

频给市科协，并配合主办方推进作品的传播等工作。

（五）结项验收。各项目实施单位按时提交微视频作品且完成约定的当年度的全部指标任务后，可于次年的6月份提出验收申请，并提交《项目实施情况报告》《泉州市科协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征集展播项目资助经费决算表》（附件4）及相关佐证材料。泉州市科协适时组织专家开展项目验收。验收合格的，下达当年度剩余**50%项目经费**；验收不合格的，项目实施单位应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整改。项目截止期满，项目实施单位仍未完成约定考核指标的，项目实施单位应按项目实施协议约定，按未完成作品的数量比例退回资助经费。

（六）经费使用。项目经费按照《泉州市财政局泉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关于印发泉州市市级科普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通知》

（泉财教〔2018〕768号）执行，仅用于对科普作品创作补贴、审核人员劳务补贴、证书制作、购置相关设备，做到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挪用。

七、激励措施

（一）签署实施协议后，根据项目类别给予经费资助。

（二）质量高、传播效力好的科普微视频作品，主办单位联合颁发荣誉证书。

（三）通过“泉州科普”“科普中国”、市级主流媒体等平台展播，特别优秀的将向“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等主流媒体推介。

（四）优秀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将制作成科普作品资源包推送至社区（乡村）、学校等。

联系人：王思颖，联系电话：22217967，邮箱：
kx2217967@126.com，地址：泉州市东海行政中心交通科研楼 C
栋 139 室（邮编：362000）。

- 附件：1.“科技社团讲科普”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征集展播项目申报指南
- 2.“科技社团讲科普”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征集展播项目申报书
3. 泉州市科协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征集展播项目资助经费预算表
4. 泉州市科协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征集展播项目资助经费决算表
- 5.“科技社团讲科普”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申报表

泉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中共泉州市委宣传部

中共泉州市委讲师团

泉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泉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5 年 8 月 8 日

附件 1

“科技社团讲科普” 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 征集展播项目申报指南

一、资料报送要求

申报单位将申报材料进行扫描合并成 1 个 PDF 文档（名称为“项目主题+申报单位”形式）发送到指定邮箱，同步提交纸质材料（一式 3 份）并签章、签字，报送至泉州市科协学会部进行形式审查，形式审查结果将以电子邮件方式反馈。线上线下报送申报资料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18 日。

申报材料包括：

1.《“科技社团讲科普”科普微视频创作项目申报书》《“科技社团讲科普”科普微视频创作项目资助经费预算表》；

2.申报单位证照：所有申报单位的营业执照/法人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扫描件；

3.申报单位和法人代表信用证明材料（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电子版）。

4.近 3 年类似项目视频作品（1 件）及证明材料（包括作品名称、创作单位（个人）名字、播放平台、传播情况等）。

二、立项评审维度

（一）申报单位实力

评审专家组将根据申报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项目执行方案（包括任务进度安排）等相关材料，从“申报单位专业人员组成及核心成员的从业经验”“申报单位相关资质证书和专业支撑”“申报单位同类型项目案例的传播力和社会影响力（须提供项目视频文件和有关证明材料）”“申报单位组织协调和项目保障能力”等维度对申报单位的实力进行整体评价。

（二）增值服务承诺

申报单位承诺协助做好作品的推广工作。经泉州市科协审定并在“泉州科普”首发后，每个作品累计播放量不低于 **2000** 人次（项目结项验收时须提交有关佐证材料）。

三、项目结项验收指标设置

（一）作品质量保障

评审专家组将根据申报单位提交的结项材料（项目结项报告、经费决算表），项目所有作品的质量（包括主题思想、音画质量、创意水平、艺术表现力，符合新媒体传播特点等）、每个作品在“泉州科普”累计播放量等进行整体评价。

（二）按项目实施协议约定完成有关工作任务

1.作品提交时间：2026 年 2 月提交 2025 年度主题作品，2027 年 2 月提交 2026 年度主题作品，2028 年 2 月提交 2027 年度主题作品。

项目实施单位应在约定的期限内完成科普微视频作品的收集、形式审查、专家评审、二次创作，及时向主办单位提交符合实施协议要求的优质科普微视频作品，并根据泉州市科协反馈意

见及时进行修改完善。

2.项目验收时间：作品在“泉州科普”首发后 6 个月内。

附件 2

泉州市“科技社团讲科普”科普微视频 原创作品征集展播项目申报书

主题名称	_____
项目类型	_____
申报人	_____ (单位盖章或团队负责人签字)
联 系 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泉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制

20XX 年 月

申 报 说 明

1. 本申报书为 20XX 年度“科技社团讲科普”科普微视频创作项目评审工作的依据，填写内容须实事求是，表述应明确、严谨。相应栏目请填写完整。每个项目单独填写一份申报书，不得把多个项目申报内容填在一个申报书里。

2. 填写申报书前须认真核查申报资格条件，避免无效申报。

3. 申报书（电子版和纸质版）须按申报通知要求提交，逾期视为放弃申报处理。

4. 本申报书由泉州市科协负责解释。

一、项目名称（泉州市科协“科技社团讲科普”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征集展播项目）		
项目类别 (单选，在对应项目□里划√)	☐ 甲类项目 ☐ 乙类项目 ☐ 丙类项目	
作品数量 (请务必填写完整准确)		
创作主题 (请对照申报指南中对应项目相应主题选填1个，不得多填，也可自选主题)		
项目申报类型 (单选，在对应项目□里划√)	☐ 独立申报 ☐ 联合申报	
申报单位信息（学会、高校填写）		
牵头申报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姓名	
	手机号码	
联合申报单位信息（如项目为独立申报，该栏目不填写内容）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姓名	
	手机号码	
联合申报单位信息（如项目为独立申报，该栏目不填写内容）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姓名	
	手机号码	

项目负责人信息（须为牵头申报单位负责人）			
姓 名		所在单位及职务/职称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通信地址		传真号码	
三、项目主题简介（可另附页） （须具体、完整地说明主题各专业内容。）			
四、项目实施条件及保障措施			
（请阐明申报单位基本情况、条件与实施优势；相关经验或类似案例，推动项目落实的保障措施等。不超过 600 字。）			

五、项目实施步骤和进度计划					
项目起止时间：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实施阶段	时间阶段		实施内容	工作目标	
第一阶段	月 日 至 月 日				
第二阶段	月 日 至 月 日				
.....					
六、项目负责人及主要参加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工作单位	在本项目 中承担的 主要工作	联系 方式
	(项目负 责人)				

[illegible]

附件 3

泉州市科协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 征集展播项目资助经费预算表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项目牵头单位（签章）：

报告日期：

序号	项目	支出内容	金额（元）	备注
1				
2				
3				
4				
5				
.....				
.....				
合计				

附件 4

泉州市科协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 征集展播项目资助经费决算表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项目牵头单位（签章）：

报告日期：

项目经费补助收入：		项目经费补助收入 实际支出：		
经费使用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经费开支科目	预算数	决算数	超支/结余额
1				
2				
3				
4				
.....				
合计				
备注		预算 ，实际支出 ，项目经费补助 按照实际支出执行。		

财务决算说明：

项目牵头单位财务部门意见：

项目牵头单位财务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科技社团讲科普” 科普微视频
原创作品申报表
(个人)

作品名称 (20 字以内)	
主 题	
学科类别 (理、工、农、 医、交叉学科、 其他)	
作品简介 (200 字以内)	(主要内容或创作思路)
作品创作 构成	1.引用：类型 位置 时长 2.AI 创作：位置 时长

作者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学会（科协）职务	联系电话/电子邮箱	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限填泉州市有效通讯地址
（第一作者）					
作者承诺 （多个作者共同参与创作，须由第一作者作为申报主体，所有作者均需在本栏签字确认，否则视为无效报名。）	本人郑重承诺：自愿参加泉州市 20XX 年度“科技社团讲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征集活动，对所提交作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非公开原创作品、未获市级及以上奖励），保证提交作品的原创性、科学性，如提供的作品违反我国现行法律法规或者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导致任何争议、索赔、诉讼等后果，由本人承担相应责任，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本人同意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依法处理有关本人提交的作品，同意主办单位在“泉州科协之声”微信公众号、“泉州科普”视频号、东南网等媒体平台上进行公益展播，并授权主办单位拥有对该作品的使用权、修改权、展览权、复制权、放映权、广播权以及翻译权等，用于非盈利性公益活动，不收受稿酬。本活动的作品一经提交，将视为本人同意并自愿遵守活动相关规定。 姓名（手写签名）： 年 月 日				
执行单位 审核意见	经审核，该作品确系原创作品，具备符合科学性、创新性，作者信息真实有效，该作品参赛作品为非公开原创作品、未获得市级奖项。 审核人（手写签名）：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手写签名）： 执行单位负责人（手写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本表双面打印，一式两份（一份报送市科协、一份执行单位留存），并报送电子版。

“科技社团讲科普” 科普微视频 原创作品申报表 (单位)

作品名称 (20 字以内)	
主 题	
学科类别 (理、工、农、 医、交叉学科、 其他)	
作品简介 (200 字以内)	(主要内容或创作思路)
作品创作 构成	1.引用：类型 位置 时长 2.AI 创作：位置 时长

投稿单位 (第一创作单位)	单位全称 (盖章)	联系人	姓名
共同创作单位		通讯地址	限填福建省内有效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单位承诺 (多个作者共同参与创作,须由第一作者作为申报主体,所有作者均需在本栏签字确认,否则视作无效报名。)	本单位郑重承诺: 自愿参加泉州市“科技社团讲科普”微视频原创作品征集活动, 对所提交作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非公开原创作品、未获市级及以上奖励), 保证提交作品的原创性、科学性, 如提供的作品违反我国现行法律法规或者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导致任何争议、索赔、诉讼等后果, 由本单位承担相应责任, 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本单位同意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依法处理有关本人提交的作品, 同意主办单位在“泉州科协之声”微信公众号、“泉州科普”视频号、东南网等媒体平台上进行公益展播, 并授权主办单位拥有对该作品的使用权、修改权、展览权、复制权、放映权、广播权以及翻译权等, 用于非盈利性公益活动, 不收受稿酬。本活动的作品一经提交, 将视为本单位同意并自愿遵守活动相关规定。 姓名(手写签名): 年 月 日		
执行单位审核意见	经审核, 该作品确系原创作品, 具备符合科学性、创新性, 作者信息真实有效, 该作品参赛作品为非公开原创作品、未获得市级奖项。 审核人(手写签名):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手写签名): 执行单位负责人(手写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本表双面打印, 一式两份(一份报送市科协、一份执行单位留存), 并报送电子版。

泉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5 年 8 月 8 日印发
